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2024-2025年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采购需求

|  |
| --- |
| **一、项目要求** |
| **名称** | **预算金额** | **需求内容** |
| 租赁车辆服务 | 预算18万元/年。（按实际使用结算费用） | 根据采购方要求，中标方负责组织和提供运力，满足采购方的租赁需求，并对租赁过程中的相关安全和服务质量负责。具体租赁车辆的车型、数量、时间以采购方通知为准。 |
| **二、商务要求** |
| 1．报价要求投标人按附表对应车型进行报价，价格包含车辆租赁费（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租赁费、日常保养维修费及清洁费、年审费、保险相关税金等费用）及驾驶员服务费（包含但不限于劳务费、餐费、过夜住宿费等，分需住宿和不需住宿两类费用报价），燃油费、过路过桥费按实际结算。如使用其他车型双方可根据正常市场价格协商确定。2．项目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1）服务期限：一般为一年，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2）服务地点：每次租车服务以采购方的具体通知为准。3．服务交付时间及交付地点（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立即实施。（2）交付地点：每次租车服务以采购方的具体通知为准。4．付款条件按实际使用结算，结算价格按合同规定进行计算。每次租车服务完成后，经双方核对无误后，一般情况下一个月结算一次，如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支付时间。由中标方开具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进行转款支付。中标方必须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如提供假发票的，中标方除须向采购方补开合法发票外，并须赔偿采购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方承担。1. 其他要求：

 （1）投标时必须提供具有相关服务经营范围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中标方保证提供拥有全部合法手续且各项技术性能完好的车辆为采购方服务。车辆应在规定的年检期内，车辆技术状况良好、证件有效齐全，车辆冷、暖设备完好且能正常使用，车辆安排应按承诺车型来提供。（3）中标方驾驶人员必须具有相应驾驶资格证，年龄30-55岁之间，驾龄3年以上，应树立“安全第一、热情耐心”的服务理念，做到文明驾驶，安全行车，每次发车前，应做好安全告知工作，提醒乘坐人员系好安全带、文明乘车。（4）中标方应承诺提供的车辆和驾驶员相对固定，除按时进行必要的检修或保养外，不随意更换车辆，并提供行驶证、营运证等一切营运合法手续以及有效保险单证的复印件、驾驶员的驾驶证和道路客运从业资格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给采购方备案。（5）中标方根据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以及广西道路运输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提供给采购方的车辆必须购买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座位险等险种。（6）日常用车（采购方提前3个小时通知），中标方须在指定用车时间点前提前15分钟到达指定地点。每次租车前，中标方应对相关车辆进行安全检查（如检查油、水、电、轮胎、刹车等）并提供检查记录，确保车辆符合安全运输标准，车辆外观、内部干净整洁。（7）中标方对所组织和提供的车辆在承担采购方租车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和服务质量问题负责，并全权负责处理一切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和服务质量问题。如在运行途中由于中标方车辆发生故障或其他意外，中标方应立即调度同等档次的车辆进行替换运行并及时报告采购方，更换车辆的费用由中标方负责。在租车服务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的，其责任及后果由中标方全权承担，如系采购方原因造成的，则按事故相应裁定责任进行区分承担。（8）中标方应保证提供所有承诺的安全和服务质量，如因中标方原因出现以下情况等等不仅限于所列的安全或服务质量问题，采购方有权利进行相应扣款或终止合同：1、造成晚点发车15分钟以上；2、拒不出车；3、提供的车辆车型与承诺的不符；4、在不违反交通道路规定的前提下，行驶线路不按采购方需求执行；5、服务态度恶劣；6、驾驶过程中随意接听手机；7、驾驶过程中有吸烟、吃东西等现象；8、疲劳、酒后驾驶；9、超速、超载行驶；10、违章、违规开车；11、所派驾驶员未能履行安全乘车提醒义务和安全行车监督责任,造成所乘人员未按要求乘坐车辆或超员超载被交警处罚；12、发生交通事故或意外；13、将租车业务转租给其它公司；14、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方车内财物损失的。 |

附表：

主要使用车型用车报价表（模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出行计费方式 | 5座车（10万以下） | 5座越野车（10万以上） | 7座车（10万以下） | 11-13座中型客车 | 17-21座中巴车 | 21座以上大巴车 |
| 车辆租赁费 | 日租半天（元/辆/半天，5小时内用车） |  | 　 | 　 | 　 |  |  |
| 日租全天（元/辆/天，24小时内用车） |  | 　 | 　 | 　 |  |  |
| 驾驶员服务费 | 需住宿（元/人/天） |  |  |  |  |
| 不需住宿（元/人/天） |  |  |  |  |
| 半天（元/人/半天，5小时内用车） |  |  |  |  |
| 备注：1.以上价格包含车辆租赁费（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租赁费、日常保养维修费及清洁费、年审费、保险相关税金等费用）及驾驶员服务费（包含但不限于劳务费、餐费、过夜住宿费等，分需住宿和不需住宿两类费用报价），燃油费、过路过桥费按实际结算。 2.如遇行程特殊，经双方提前协议沟通价格可适当合理浮动。 |